证券代码: 835708

证券简称: 蓝能科技

主办券商: 西南证券

温州蓝天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5 年 4 月 21 日
- 2. 会议召开地点: 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二十二路 379 号
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√现场投票 □网络投票 □其他方式投票
- 4. 会议召集人: 董事会
- 5. 会议主持人:董事长王沁女士
- 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:

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,决定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,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, 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0,008,869 股,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(三)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, 列席 5 人;
- 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, 列席 3 人;
-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;

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(一)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 - 1. 议案内容:

2024 年度在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带领下,公司全体员工积极进取,取得了较好的经营效益,财务工作完成良好。董事会对该议案进行表决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0,008,869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

- (二)审议通过《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 - 1. 议案内容:

2024年度在5名董事任职期间,公司整体运作规范,独立性强,信息披露规范,"三会"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等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

法规的规定要求,且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,公司经营取得了较大进展。董事会对该议案进行表决并同意将该议案 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0,008,869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2024年度在3名监事任职期间,公司整体运作规范,独立性强,信息披露规范,"三会"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等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,且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,公司经营取得了较大进展。监事会对该议案进行表决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0,008,869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以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70,008,869 股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2.2 元(含税),共计 15,401,951.18 元(含税)。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5 年 3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11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0,008,869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,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公司同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出具的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,公司据此编制了年度报告及摘要。董事会对该议案进行表决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0,008,869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

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拟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作为公司 2025 年度的审计机构,聘期一年,具体负责公司的会计报表审计、验资及 其他相关业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0,008,869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(一)律师事务所名称:北京融鹏律师事务所
- (二)律师姓名: 高鹏律师、林杰律师
- (三) 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,本所律师认为,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

人及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以及形成的会议决议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相关业务规则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温州蓝天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温州蓝天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4月21日